

“双随机、一公开”抽查告知书

沂水盐业公司：

根据《企业信息公示暂行条例》、《国务院关于在市场监管领域全面推行部门联合“双随机、一公开”监管的意见》（国发〔2019〕5号）、《山东省人民政府关于在市场监管领域全面推行部门联合“双随机、一公开”监管的实施意见》（鲁政发〔2019〕10号），沂水县工业和信息化局沂水县市场监督管理局单位现开展2024年度“双随机、一公开”检查，根据随机抽取结果，你单位被列入本次抽查企业名单。

定于2024年9月12日-2024年11月30日期间，对你单位进行行政执法检查，现将检查内容有关事项告知如下：

检查人员：高美阁,黄传磊,刘宗元,支暖玉

联系方式：13969923545, 18866992566, 15953970869, 19560918087

检查方式：现场检查

检查内容：食盐定点企业资质、流通渠道、销售范围、经营记录、食盐储备情况检查通信地址、邮政编码、联系电话、电子邮箱等信息;开业、歇业、清算等存续状态信息;投资设立企业、购买股权信息;企业为有限责任公司或者股份有限公司的，其股东或者发起人认缴和实缴的出资额、出资时间、出资方式等信息;有限责任公司股东股权转让等股权变更信息;网站以及从事网络经营的网店的名称、网址等信息;从业人数、资产总额、负债总额、对外提供保证担保、所有者权益合计、营业收入、主营业务收入、利润总额、净利润、纳税总额信息;有限责任公司股东或者股份有限公司发起人认缴和实缴的出资额、出资时间、出资方式等信息;有限责任公司股东股权转让等股权变更信息;行政许可取得、变更、延续信息;知识产权出质登记信息;受到行政处罚的信息;其他依法应当公示的信息。

请你单位配合做好检查工作，检查内容详见附件，相关检查事宜咨询，请与检查人员联系。

发起单位：沂水县工业和信息化局

2024年9月24日